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G LEE PROPERTY INVESTMENTS LIMITED

永利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4)

全年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

永利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公佈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
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29,704	27,751
直接經營開支		(1,151)	(1,299)
		<u>28,553</u>	<u>26,452</u>
其他收入	5	584	3,316
其他收益或虧損		(616)	43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淨額	11	13,945	70,168
行政支出		(12,272)	(12,556)
融資成本	6	(1,312)	(1,540)
		<u>28,882</u>	<u>86,272</u>
除稅前溢利	7	28,882	86,272
稅項支出	8	(2,891)	(3,317)
		<u>25,991</u>	<u>82,955</u>
本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及全面收益總額		<u>25,991</u>	<u>82,955</u>
每股盈利－基本	10	<u>0.067</u> 港元	<u>0.215</u> 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1	1,072,493	1,036,86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476	17,610
		<u>1,089,969</u>	<u>1,054,470</u>
流動資產			
租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12	1,030	784
持作買賣投資		1,321	1,495
可收回稅項		377	—
定期存款		24,000	49,441
銀行結存及現金		3,824	7,177
		<u>30,552</u>	<u>58,897</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項及已收租金按金	13	11,955	10,007
應付稅項		187	552
銀行貸款—一年內到期		25,873	28,082
融資租賃承擔		107	—
		<u>38,122</u>	<u>38,641</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7,570)</u>	<u>20,25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82,399</u>	<u>1,074,726</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一年後到期		54,234	69,717
融資租賃承擔		339	—
遞延稅項負債		5,633	4,945
		<u>60,206</u>	<u>74,662</u>
資產淨值		<u>1,022,193</u>	<u>1,000,06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62	3,862
儲備		1,018,331	996,202
總權益		<u>1,022,193</u>	<u>1,000,06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註冊成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Bright Asia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物業投資。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本公司透過向美加醫學科技有限公司（「美加醫學」）（前稱永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之股東實物分派83%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而成功從美加醫學分拆上市。本公司之股份於同日在聯交所掛牌。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本公司之其餘17%已發行股本已透過實物分派之方式而分派予美加醫學之股東。本公司自此起不再是美加醫學之聯營公司。

2.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基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水平為7,570,000港元而妥為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與一間銀行訂立有關一筆30,000,000港元之新銀行融資之融資函件。

經考慮於報告期末後取得之30,000,000港元新銀行融資以及本集團營運產生之估計現金流量，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應付於可見將來之目前需求。按此基準，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退休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周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周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目前及以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周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

³ 於將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並不預期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帶來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主要為地產投資的單一經營分部。該經營分部乃基於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而編製之內部管理報告予以識別，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定期審閱。執行董事定期按如下產生租金收入呈列之投資物業所在區域及產生租金收入之相關物業類別審閱收益分析，故並無呈列此單一經營分部之分析。除收益分析外，概無經營業績及其他單獨財務資料可作各地區表現評估。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以就資源配置作出決策。

營業額即收取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本集團按投資物業之地理區域及產生租金收入之相關物業類別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 之營業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香港		
港島：		
商業	18,409	17,774
住宅	997	677
九龍：		
商業	4,790	4,426
住宅	2,672	2,435
工業	2,406	2,023
中國大陸		
深圳：		
商業	430	416
	<u>29,704</u>	<u>27,751</u>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來自個別客戶之租金收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超過10%。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資料按資產所在地呈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香港	1,081,616	1,046,720
中國大陸	8,353	7,750
	<u>1,089,969</u>	<u>1,054,470</u>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453	897
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收入 (附註1)	76	—
其他 (附註2)	55	2,419
	<u>584</u>	<u>3,316</u>

附註1：有關金額代表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以股代息之方式收取之股息收入。

附註2：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結餘中包括為數2,33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之款項，包括就租約提前終止而已從租戶收取之賠償以及拆卸租賃物業內之裝置及固定裝置所獲之賠償。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	1,300	1,540
融資租賃之利息	12	—
	<u>1,312</u>	<u>1,540</u>

7.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薪酬	6,434	6,482
其他員工退休金計劃供款	55	43
其他員工成本	1,662	1,448
員工成本總額	<u>8,151</u>	<u>7,973</u>
核數師酬金	520	48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84	696
匯兌虧損淨額(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366	–
持作買賣投資之未實現公平值虧損(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250	99
及經計入下列各項：		
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7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	435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收益(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	96
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453	897
	<u><u>453</u></u>	<u><u>897</u></u>

8. 稅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2,453	2,880
過往年度撥備(過多)不足	(294)	29
	<u>2,159</u>	<u>2,909</u>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	44	42
	<u>2,203</u>	<u>2,951</u>
遞延稅項支出	688	366
	<u>2,891</u>	<u>3,317</u>

香港利得稅按兩年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的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第3條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91條，非居民企業於中國大陸並未設立機構場所者，應就其來源於中國大陸之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即收入總金額的10%)。本集團一家實體所得租金收入乃來源於位於中國大陸之物業，因此須按於中國大陸所收之租金收入總額的10%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

9. 股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本集團普通股股東本年度獲派並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四年末期—每股0.01港仙(二零一四年：無)	<u>3,862</u>	<u>—</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支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股息(二零一四年：3,862,000港元)。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盈利乃以下列數據為基準計算：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股權擁有人 應佔本年度溢利	<u>25,991</u>	<u>82,955</u>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86,175,758</u>	<u>386,175,758</u>

由於兩年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1. 投資物業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公平值		
於年初	1,036,860	966,692
添置	21,688	—
公平值增加淨額	<u>13,945</u>	<u>70,168</u>
於年末	<u>1,072,493</u>	<u>1,036,860</u>

12. 租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收租金	440	241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590	543
	<u>1,030</u>	<u>784</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每月首個曆日所發出之要求租金通知之應收租金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賬齡		
0 – 90日	303	241
91 – 180日	137	–
	<u>440</u>	<u>241</u>

本集團不會就租賃物業向承租人授出信貸期。於接納任何新租戶前，本集團將內部評估潛在承租人之信貸質素。於報告期末所有應收租金為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且賬齡不超過180天之逾期應收款項。根據本集團之經驗，此等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租金一般為可以收回。本集團對該等款項並未持有任何抵押品。

13. 其他應付賬項及已收租金按金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計支出	3,435	2,915
已收租金按金	8,487	7,055
其他應付賬項	33	37
	<u>11,955</u>	<u>10,007</u>

14.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以下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日與美加醫學之全資附屬公司星晨數碼連接器有限公司（「**星晨數碼連接器**」）訂立租賃協議，據此，本集團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向星晨數碼連接器出租一項物業。

根據星晨數碼連接器向本集團發出之提前終止通知，該租約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提前終止。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提前終止而從星晨數碼連接器收到1,319,4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之賠償以及就拆卸裝置及固定裝置而從星晨數碼連接器收到1,00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之賠償。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向星晨數碼連接器收取租金收入439,8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繼續專注投資於其香港物業以及租賃位於香港之已建成商業及住宅物業。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市場總值約為1,072.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四年上升約3.4%。儘管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淨額因市場前景不明朗而相對下跌，惟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租金收入約為29.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增加約7.0%。增加是由於續租租金錄得溫和升幅。有關增加因年初錄得若干空置而被部分抵銷。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的本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為26.0百萬港元。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五年的公平值增幅相對較少，令到本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較二零一四年減少約68.7%。儘管租金水平溫和上升，二零一五年的本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不包括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約為12.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四年減少約5.8%，主要因為於二零一四年收到一名租戶的一次性提前終止賠償。

於本年度，本集團擴充其投資物業組合並購入四個位於本集團現有投資物業附近的投資物業，其中三個位於灣仔及一個位於馬頭角。

展望

受各種市場不明朗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來自大陸市場之旅客減少、中國股市出現不利波動及美國聯邦儲備局宣佈加息等，香港物業市場持續經歷價格調整。

儘管過去一年旅客減少導致優質零售物業之租金水平下降，惟由於本地消費穩定，位處非核心地區之物業未受顯著影響並維持穩定增長。

由於本集團商業物業之租戶所提供之各種貨品與服務乃首要服務本地消費而較少迎合旅客需要，故旅客減少雖然對本集團之租金水平帶來一定之不利影響，惟其影響不顯著。

零售業於二零一六年之銷售勢頭預期將持續緩慢，續租租金之增幅可能會趨向保守。

儘管如此，由於本集團之租賃物業組合享有高出租率，故預期有關物業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租金收入。

本集團大部分即期銀行借貸將於未來五年內悉數付清，其時現金流量將會增加，此將令到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水平得以提升而本集團之投資能力將進一步增強。

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之計劃。由於市場前景不明朗，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審慎理財政策，並將注視物業市場之發展及謹慎地發掘機會，進一步擴充旗下投資組合。

營運

本集團繼續從事物業投資業務，主要為租賃位於香港的已建成商業及住宅物業。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集團持有的投資物業組合中，有36個物業位於香港及一個物業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擴大其投資物業組合，並完成收購四個投資物業，其中三個位於灣仔及一個位於馬頭角，總代價約為21.7百萬港元。此等物業位於本集團現有投資物業附近。為維持低借貸水平，有關此等收購事項之已付代價乃以內部資金撥付。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推出或公佈任何新業務及服務。

業績

本公司股權擁有人於二零一五年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為26.0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約83.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四年減少約68.7%，主要是因為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平值升幅相對較少。

二零一五年之每股盈利為0.067港元（二零一四年：0.215港元），比去年減少0.148港元。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7.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約為20.3百萬港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0.80(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止年度擴大旗下投資物業組合並隨之產生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購入此等投資物業錄得額外營運現金流出，因為有關此等收購事項之已付代價是以內部資金撥付以維持低借貸水平。經計及於報告日期之可動用銀行融資以及估計本集團營運將產生之現金流量，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應付其於可見將來之目前需要。因此，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已作好準備，可憑藉充足的營運資金管理現有營運及投資計劃。

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1,022.2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00.1百萬港元)，較上年結日增加約22.1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持有約27.8百萬港元之銀行存款及現金(二零一四年：約56.6百萬港元)，其中包括定期存款約24.0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約49.4百萬港元)。本集團銀行存款及現金以及流動比率減少主要是由於就年內收購四個投資物業而動用資金。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之賬面值約為80.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約97.8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521.5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約515.0百萬港元)之若干投資物業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70厘至2.25厘年利率(二零一四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70厘至2.25厘年利率)計息。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可用但尚未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度。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銀行貸款中，約25.9百萬港元(或約32.3%)須於一年內或應要求償還。約15.6百萬港元(或約19.6%)須於一年後但兩年內償還。約34.7百萬港元(或約43.3%)須於兩年後但五年內償還。約3.9百萬港元(或約4.8%)須於五年後償還。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銀行貸款中，約28.1百萬港元(或約28.7%)須於一年內或應要求償還。約15.5百萬港元(或約15.8%)須於一年後但兩年內償還。約42.6百萬港元(或約43.6%)須於兩年後但五年內償還。約11.6百萬港元(或約11.9%)須於五年後償還。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負債對權益比率約80.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7.8百萬港元)除以本集團之股東權益約1,022.2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00.1百萬港元)計算)約為0.08(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10)。比率下降乃主要因為於二零一五年償還銀行貸款。

資本支出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之資本支出(即添置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21.7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無)。本集團預計，未來資本支出所需資金將主要由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及銀行借貸撥資，但本集團可能考慮於適當時候籌集額外資金。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賬面值約為505.7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約為498.7百萬港元)之投資物業已用作抵押本集團獲批出之銀行融資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15.8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6.3百萬港元)之其中一項租賃土地及樓宇已用作抵押本集團獲批出之銀行融資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一項融資租賃持有一輛汽車，賬面值約為46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庫務政策

由於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而收入、經營成本及借款主要以港元計值，故本集團所承擔之匯率波動風險甚微。

本集團在現金及財務管理方面採取審慎理財政策。現金通常會存作短期存款，大部分以港元為單位。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建立及保持足夠風險管理程序，輔以管理層之積極參與及有效之內部監控程序，以找出及控制公司內部及外圍環境現存之多種風險，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有8名(二零一四年：8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之員工成本約為8.2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約8.0百萬港元)。

本集團全體僱員之僱傭合約均涵蓋工資、福利及終止理據等事宜。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待遇乃經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有按經營業績及個別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不定額花紅。

末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0.01港元之末期股息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派付，共3,861,757.58港元。董事局建議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0.01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手續。

購回、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贖回、購回或註銷任何可贖回證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尚未贖回之可贖回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之守則。董事局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於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準則，以及討論與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有關之事項，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持續關連交易。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就本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本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此全年業績已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wingleeproperties.com>)及聯交所網頁(<http://www.hkexnews.hk>)上刊登。二零一五年年報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盡快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頁上刊登以供查閱。

致謝

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局向全體股東、租戶及專業人士的不斷支持致謝。

本人亦謹此感謝全體同事為本公司所作的貢獻。

承董事局命
永利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周彩花

香港，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

於本公佈刊登日期，董事局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周彩花女士、黃少華女士、王敏莉小姐及雷兆峰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藍章華先生、謝國生博士及崔志仁先生。

* 僅供識別